

##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聘期届满，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费用为人民币陆拾万元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一、拟续聘审计机构事项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 2、人员信息

截至2021年末，立信事务所拥有合伙人252名、注册会计师2,276名、从业人员总数9,69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07名。

### 3、业务信息

立信事务所2021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2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65亿元。2021年度立信事务所为58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7.19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77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1年末，立信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事务所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事务所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5、诚信记录

立信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立信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4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2次，涉及从业人员63名。

#### （二）项目信息

#####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 时间
----	----	---------------	----------------------	---------------	------------------------

项目合伙人	徐冬冬	2009年	2006年	2012年	2022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艳	2004年	2003年	2012年	2020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丹	2008年	2008年	2012年	2020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徐冬冬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薪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杨艳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合伙人
2020年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合伙人
2019年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合伙人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王丹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薪合伙人
2020年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授薪合伙人

##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立信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 3、审计费用及定价原则

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60万元整,审计收费及定价原则与2021年度保持一致。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相关程序及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格证照、执业情况及诚信纪录进行了核查，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事务所聘期届满，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费用为人民币陆拾万元整。

###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2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良好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拟续聘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良好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据此，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

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拟续聘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良好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据此，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料；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